

平顶山市审计局选聘造价咨询及会计
师事务所服务机构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2020-06-153



Zhongke Huashui
中科华水

招 标 人：平顶山市审计局

招标代理人：中科华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〇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5
1.1 项目概况.....	15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5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质量要求.....	15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5
1.5 费用承担.....	16
1.6 保密.....	16
1.7 语言文字.....	16
1.8 计量单位.....	16
1.9 踏勘现场.....	16
1.10 投标预备会.....	16
1.11 分包.....	16
1.12 偏离.....	16
2. 招标文件.....	17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7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7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7
3. 投标文件.....	17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7
3.2 投标报价.....	18
3.3 投标有效期.....	18
3.4 投标保证金.....	18
3.5 资格审查资料.....	19
3.6 备选投标方案.....	19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
4. 投标.....	19
4.1 投标文件及电子文档的密封和标记.....	19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
5. 开标.....	20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
5.2 开标程序.....	20
6. 评标.....	20
6.1 评标委员会.....	20
6.2 评标原则.....	21
6.3 评标.....	21
7. 合同授予.....	21
7.1 定标方式.....	21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1

7.3 中标通知.....	21
7.4 履约担保.....	21
7.5 签订合同.....	21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2
8.1 重新招标.....	22
8.2 不再招标.....	22
9. 纪律和监督.....	22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2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2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3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3
9.5 投诉.....	23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3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4
1、评标方法.....	30
2、评审标准.....	30
2.1 初步评审标准.....	30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0
3、评标程序.....	30
3.1 初步评审.....	30
3.2 详细评审.....	31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1
3.4 评标结果.....	3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2
第五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8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0
三、授权委托书.....	41
四、服务承诺.....	42
五、服务方案.....	43
六、拟派管理和实施本项目主要人员.....	44
（一）项目机构成员组成表.....	44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45
七、资格审查资料.....	46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6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47
（三）近年类似项目情况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八、主要造价专用软件一览表.....	49
九、其他材料.....	5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平顶山市审计局关于平顶山市审计局选聘造价咨询及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机构项目 招标公告

平顶山市审计局选聘造价咨询及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机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实施，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平顶山市审计局，招标代理机构为中科华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现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平顶山市审计局选聘造价咨询及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机构项目

二、**项目预算金额：**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1	一标段	平顶山市审计局选聘造价咨询服务机构项目	360 万/年，每年度按照向财政申报的实际付费金额为准
2	二标段	平顶山市审计局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机构项目	

三、**采购编号：**2020-06-153

四、**采 购 需 求：**

1. 招标范围：一标段：确定符合招标要求的 25 家造价咨询机构，对平顶山市政府投资项目进行竣工决算审计。（具体以实际委托为准）；二标段：确定符合招标要求的 5 家会计师事务所，开展跟踪审计、财政财务收支审计、专项审计及审计调查等。（具体以实际委托为准）。

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3. 服务期限：3 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始计算。

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2 个标段。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是）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16 年、2017 年、2018 度财务审计报告，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保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以来任意 3 个月的完税凭证及社保缴纳凭证，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电子缴款凭证或相关部门开具的凭据，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一标段提供：**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乙级及以上资质；**二标段提供：**

投标人须具有财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

3、**一标段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国家注册造价师证书和相关专业（工程或工程经济类）的中级及其以上职称，并提供劳动合同及2019年10月以来连续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提供查询网页及查询途径，若网站出现故障或社保部门未提供网络查询服务的，需由社保部门出具证明）；**二标段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和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并提供劳动合同及2019年10月以来连续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提供查询网页及查询途径，若网站出现故障或社保部门未提供网络查询服务的，需由社保部门出具证明）；

4、“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经查询有失信记录或被列入受惩黑名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5、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有效承诺书。在投标阶段及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有查询资料及对投标人进行考察的权利，一旦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取消其投标资格；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潜在供应商请于2020年6月16日0时0分整至2020年7月12日23时59分整前下载招标文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pdsggzy.com/>）

3.方式：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pdsggzy.com/>）“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www.pdsggzy.com/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http://www.pdsggzy.com/tzgg/10814.jhtml>

4.售价：不收取。

4.1 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招投标系统自行下载EGP版本招标文件。

4.2 投标企业未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招投标系统下载EGP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于系统内无法上传。

九、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0年7月13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3.在疫情期间的如有变化，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中心网站。

4.未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拒收。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0年7月13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3.在疫情期间的如有变化，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中心网站。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顶山市审计局

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和谐路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方式：0375-2668027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华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新城铭座 522 室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5-3508966

监督部门及代码：平顶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11410400005452110L

联系人：向先生 联系方式：0375-2627591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采购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同时，供应商应提供与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 pdf 版电子投标文件（U 盘单独密封）。

2. 本项目供应商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3.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供应商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4.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4.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4.2 供应商须将采购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4.3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采购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

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5.2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平顶山市审计局 地 址：平顶山市新城区和谐路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0375-266802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华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新城铭座 522 室 联 系 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5-3508966
1.1.4	项目名称	平顶山市审计局选聘造价咨询及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机构项目
1.1.5	项目地点	平顶山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一标段：确定符合招标要求的 <u>25</u> 家造价咨询机构，对平顶山市政府投资项目进行竣工决算审计。（具体以实际委托为准）；二标段：确定符合招标要求的 <u>5</u> 家会计师事务所，开展跟踪审计、财政财务收支审计、专项审计及审计调查等。（具体以实际委托为准）。
1.3.2	服务期限	3 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始计算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保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以来任意 3 个月的完税凭证及社保缴纳凭证，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电子缴款凭证或相关部门开具的凭据，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p> <p>2、一标段提供：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乙级及以上资质；二标段提供：投标人须具有财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p> <p>3、一标段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国家注册造价师证书和相关专业（工程或工程经济类）的中级及其以上职称，并提供劳动合同及 2019 年 10 月以来连续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提供查询网页及查询途径，若网站出现故障或社保部门未提供网络查询</p>

3.4.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3.4.2	招标文件费	不收取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以来（2016、2017、2018 年度）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加盖 (1) 所有要求投标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人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版投标文件 1 份（.file 格式），并按规定进行上传。
3.7.5	电子投标要求	1、网上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保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其投标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电子版解密： 由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在投标时间截止前完成投标文件电子版解密，未按规定进行解密，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权，在开标期间投标人应保证电话、电脑、网络等能够正常使用。
4.1	投标文件及电子版文档的密封和标记	不提供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 年7月13日上午9时00分 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注：在疫情期间如有变化，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中心网站。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的规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抽取。</p> <p>注：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完成评审，但每个标段只能由一组专家评审。</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会 确定入围供应商	<p>否</p> <p>推荐的入围供应商：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一标段：推荐 <u>25</u> 家入围单位，二标段：推荐 <u>5</u> 家入围单位，（如出现不足情形，按实际数量推荐）</p>
11 需补充的其他内容		
11.3	投标报价	<p>本项目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实力选取入围单位，不设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将不列入评审环节，费用标准及费用结算参考以下方式：</p> <p>费用标准：参考《河南省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一标段）和《河南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收费标准》（二标段）等有关规定，服务费用按以下标准执行：</p> <p>1.工程造价咨询机构服务费用按审减额的 2% 计付，费用总额不足 5000 元的按 5000 元计付。</p> <p>2.会计师事务所等社会力量服务费用按人员计费，其中高级技术职称每人每天 500 元，中级技术职称每人每天 300 元。</p> <p>3.特殊领域或特殊事项聘用的优秀社会专业人员，经平顶山市审计局购买社会服务领导小组研究，可适当提高标准。</p> <p>费用结算：审计项目实施结束后，按照费用标准结合《平顶山市审计局购买社会服务考核评价办法》，据实结算服务费用。</p> <p>注：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五条“……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3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的规定，本项目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p>
11.4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p>由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未在投标时间截止前完成投标文件电子版解密的，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权。在开标期间投标人应保证电话、电脑、网络等能够正常使用。</p>
11.5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11.6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1.7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1.8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

		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1.9	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费：壹万元/入围投标人，由中标人支付。 2、如本项目有需要，入围投标人需全力配合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相关资料。
11.10	对入围单位实质性要求	1、因入围单位放弃入围或者存在违法行为被有关部门依法查处，且其违法行为影响入围结果的，导致其不能被确定为入围单位，招标人有权取消其入围资格，并依据投标单位的得分排序进行顺延。 2、招标人有权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入库备选单位进行复核考察，在复核考察过程中若发现其有借用资质、虚假投标或造假等行为时，招标人将报请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入库备选资格或入库资格。
11.11		投标人对招标项目提起质疑和投诉时，必须在法定时间内以书面方式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所有质疑和投诉材料必须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注明法定代表人手机联系方式，同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人提出质疑和投诉的，还须出具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对于不按上述要求进行的质疑、投诉、举报、短信、匿名反应等，招标人、代理机构、监督部门不予受理。
11.12	原件	本招标文件涉及所有证件均以投标文件中所附扫描件为准，不需另行提供原件。如出现扫描件模糊无法辨别，导致投标人资格无效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11.1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对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说明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③《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④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 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详见财库【2011】181号文)。 (4)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2、关于节能环保产品 (1) 如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需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该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等国家规定的官方网站上查找，投标文件中需附有网页截图证明。 (2) 如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需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该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查找，

	<p>投标文件中需附有网页截图证明。</p> <p>(3) 为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效缓解企业资金短缺压力,根据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相关政策的精神,本项目欢迎供应商使用融资担保手段,并由专业担保机构作为中标供应商向当地金融机构融资授信的承办机构。</p> <p>3、依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6%的价格优惠,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报价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p> <p>(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p> <p>(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p> <p>(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p> <p>(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p> <p>(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p> <p>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p> <p>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制作电子化投标文件,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p> <p>一、电子化投标</p> <p>(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p> <p>1、递交形式: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账户必须是已加入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诚信库中的账户)。</p> <p>2、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规定的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将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保证金绑定操作手册,请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在办事指南中网上投标栏目查看。</p> <p>3、投标人在成功绑定后,可以将系统生成的回执单图片制作在投标文件中,作为缴纳保证金的依据。</p> <p>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并充分考虑异地跨行转账到账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保证金无法正常绑定影响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p> <p>5、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项目结束后,由中介服务机构向中心项目负责人提出退款申请,项目负责人同意并经财务部门核对后,通过中心交易平台退还给投标人。</p> <p>(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p> <p>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p> <p>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p> <p>(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p> <p>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公司_项目名</p>

称. file) 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 xxx 公司_ 项目名称. bin), 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 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 (1) 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 根据标段制作各个标段的投标文件后上传。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 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 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 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 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3、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 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 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四)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 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 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 投标人解密完成后, 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2、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 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 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 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 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 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 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 经监督部门同意后, 暂停开标会议, 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3、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 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 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4、评标时, 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 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 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 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5、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回复内容有异议的, 经过几次回复仍不清楚的, 需在监督下进行免提电话进行质疑。

6、评标时如因系统异常、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无法正常进行的, 由技术人员排查解决, 短时间无法解决的, 经监督部门同意后, 暂停评标活动, 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评标。

7、澄清与变更

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 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8、“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1、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应当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准时开标。

2、开标时, 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 请用 CA 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 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 60 分钟内完成, 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3、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 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人(代理机构)进行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 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如果是投标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

(2) 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将由技术人员进行排查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 将由招标人(代理机构)联系监督部门申请暂停开标, 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 由招标人(代理机构)操作, 对开标结果进行公示。

5、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等能够正常使用, 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 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6、解密完成后, 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报价内容有异议的, 应在报价内容显示后 20 分钟内联系招标人(代理机构)进行质疑,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 视为认可开标结果显示内容。

说明：本表中内容与本招标文件其他处（评标办法除外）要求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负责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3)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按须知前附表规定自行组织踏勘现场，招标人将提供必要的协助。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不允许非法分包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服务内容及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7天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网站上提出。

2.2.2 招标代理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发布澄清方式答复各投标人，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指明答疑问题的来源。不足15天的，投标截止时间应相应延长。

2.2.3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发布修改招标文件内容。若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5日内发出补充通知，则将按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以保证投标人有合理的时间编写、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服务承诺
 - (5) 服务方案
 - (6) 拟派管理和实施本项目主要人员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主要造价专用软件一览表
 - (9) 其他材料
- ### 3.2 投标报价

本项目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实力选取入围单位，不设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将不列进入评审环节，费用标准及费用结算参考以下方式：

费用标准： 参考《河南省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一标段）和《河南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收费标准》（二标段）等有关规定，服务费用按以下标准执行：

1. 工程造价咨询机构服务费用按审减额的2%计付，费用总额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计付。
2. 会计师事务所等社会力量服务费用按人员计费，其中高级技术职称每人每天500元，中级技术职称每人每天300元。
3. 特殊领域或特殊事项聘用的优秀社会专业人员，经平顶山市审计局购买社会服务领导小组研究，可适当提高标准。

费用结算： 审计项目实施结束后，按照费用标准结合《平顶山市审计局购买社会服务考核评价办法》，据实结算服务费用。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投标人名义以外的其他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入围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及成果文件相关主要盖章页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3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电子投标文件封面须加盖单位章。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及电子文档的密封和标记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网上投标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未按要求加密和CA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招标人不予受理。

4.2.2 电子投标文件（U 盘）投标人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4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5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6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公开开标，由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并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等能够正常使用，在投标时间截止前完成标投标文件电子版解密。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的规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抽取。

注：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完成评审，但每个标段只能由一组专家评审。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入围）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入围）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1.1 禁止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二)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三)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四)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五)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六)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2.1 禁止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三)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四)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五)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9.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3 项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注：形式评审标准、资格评审标准、响应性评审标准为一标段、二标段共同适用。

一标段适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商务标0分 技术部分：38分；综合部分：62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商务标部分(0分) 投标报价(0分)	本项目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实力选取入围单位，不设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将不列进入评审环节，费用标准及费用结算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投标报价”。
.	总体工作方案、工作计划运作机制及工作流	总体工作方案、工作计划运作机制及工作流程先进可行，技术措施合理科学，规范可靠的得 3-5 分，一般 2-3 分，否则 1-2

2.2.2 (2)	技术部分 (38分)	程 (5 分)	分。
		工程结算审核、工程审计工作关键性内容、重难点分析 (5 分)	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关键性内容、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合理、准确的得 3-5 分, 一般 2-3 分, 否则 1-2 分。
		结算报告审核工作的内容、方法和措施 (5 分)	结算报告审核工作的内容、方法和措施合理有效的得 3-5 分, 一般 2-3 分, 否则 1-2 分。
		项目组人员 (含项目负责人) 岗位职责 (5 分)	项目组人员 (含项目负责人) 岗位职责科学可行, 合理有效的得 3-5 分, 一般 2-3 分, 否则 1-2 分。
		项目工作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 (4 分)	项目工作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科学可行, 合理有效的得 3-4 分, 一般 2-3 分, 否则 1-2 分。
		进度管理体系与措施 (4 分)	对接受委托审计的项目, 有高效、合理的服务措施, 工作进度安排科学合理、切实可行, 成果提交计划有效的满足业主要求的得 3-4 分, 一般 2-3 分, 否则 1-2 分。
		项目的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 (3 分)	项目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科学可行, 合理有效的得 2-3 分, 一般 1-2 分, 否则 0-1 分。
		保密措施及廉洁自律措施 (3 分)	根据提出的确保保密措施承诺及廉洁自律措施承诺在 0-3 分进行综合评分
		风险防范措施 (0-4 分)	对接受委托审计的项目, 遇到有可能出现风险情况的, 能够采取积极有效的风险防控措施的得0-4分, 缺项不得分。
注: 以上如有缺项, 该小项计 0 分。			
2.2.2 (3)	综合部分 (62分)	企业业绩 (28分)	<p>(1) 投标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项目资金为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清单控制价或预 (结) 算每提供一份合同业绩 (房建工程) 得 2 分, 最多得 6 分;</p> <p>(2) 投标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项目资金为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清单控制价或预 (结) 算每提供一份合同业绩【市政工程 (含道路桥梁/园林绿化/路灯/管网等城市公用事业工程)】得 2 分, 最多得 4 分;</p> <p>(3) 投标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项目资金为 2000 万</p>

			<p>元及以上的清单控制价或预（结）算每提供一份合同业绩（公路工程）得 2 分，最多得 6 分；</p> <p>（4）投标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项目资金为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清单控制价或预（结）算每提供一份合同业绩（水利工程）得 2 分，最多得 4 分；</p> <p>（5）投标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项目资金为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清单控制价或预（结）算每提供一份合同业绩（土地整理）得 1 分，最多得 4 分；</p> <p>（6）投标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财政部门或审计部门委托的 4000 万元及以上的清单控制价或预（结）算每提供一份合同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4 分；</p> <p>备注：以上业绩金额以本公司承担的清单控制价或预（结）算审定金额为准；以上业绩证明材料以委托单位出具加盖公章的确认成果为准。2. 投标文件中附合同及成果文件相关主要盖章页。3. 业绩时间以出具成果文件的时间为准。同一审核成果不能累计加分。</p>
		<p>人员配备 (9 分)</p>	<p>1) 拟派项目负责人执业 5 年以下得 1 分；5 年-8 年得 2 分，8 年以上得 3 分。（执业年限以初始注册时间为准。计算截止时间以招标公告中报名截止日为准）</p> <p>2、项目部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派人员中注册造价工程师人数 5 名及以下不得分，5 名以上每增加 1 名加 1 分，最多加 6 分；</p> <p>注：提供注册证书、劳动合同、2019 年 10 月以来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p>
		<p>造价专用软件（6 分）</p>	<p>投标人（购买或租赁）造价专用软件 6-8 套的得 2 分，9-10 套的得 4 分，10 套以上的得 6 分,6 套以下不得分。</p> <p>注：1. 网络版每点按一套。2. 响应文件中附发票扫描件；如果是租赁，租赁的期限必需覆盖开标当天的日期；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p>
		<p>企业信用等级（4 分）</p>	<p>投标人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 级或以上的的得 4 分，AA 级的得 2 分，低于 AA 级不得分。</p> <p>注：投标文件中附认证证书扫描件及网络查询截图。</p>

		三大认证体系（3分）	企业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注：提供相关证书
		企业综合实力（3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在平顶山市的办公场所、设备、人员配备综合评比，在（0-3分）之间打分。注：提供办公场所房产证明或房屋租赁协议和办公现场人员及设备照片、办公设备清单加盖公章，采购人保留实地查看的权利，如弄虚作假，取消其中标资格。
		服务承诺（4分）	1、根据投标人的服务机构设置、服务承诺及其它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在0-3分范围内赋分； 2、承诺安排专职办公文员，并为招标人提供招标人认可的咨询或复核专家服务等，配合日常工作的，得1分。
		总体评价（5分）	根据投标人整体实力、投入本项目力量、方案的制定、标书编制水平及规范性等几个方面在0-5分进行综合评分

二标段适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商务标0分 技术部分：40分；综合部分：6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商务标部分（0分） 投标报价（0分）	本项目根据投标人的综合实力选取入围单位，不设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将不列入评审环节，费用标准及费用结算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投标报价”。
	1、组织机构（10分）	（1）组织机构设置科学合理、分工明确，项目组人员专业配备合理，各个环节均设置有相应的机构和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0-5分）； （2）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岗位职责科学、合理、分工明确、责任清晰。（0-5分）

<p>2.2.2 (2)</p>	<p>技术部分 (40分)</p>	<p>2、服务大纲 (30分)</p>	<p>(1) 投标人对服务内容理解准确、定位清晰、重点突出、法律依据准确、总体说明清晰全面，有详细、科学、全面具体、合理可行的服务方案，充分考虑采购人实际情况的可行性等方面横向比较在 0-6 分之间进行打分；</p> <p>(2) 详细、可操作的工作流程（业务操作规程）和内部运作机制、审计程序、方法、关键环节等工作流程科学、合理（0-5 分）；</p> <p>(3) 质量控制措施得力、内部流转程序顺畅（0-5 分）；</p> <p>(4) 工作进度安排科学合理，进度控制措施完善，成果提交计划切实可行（0-4 分）；</p> <p>(5) 投标人提出的内部风险控制方案及措施合理完善（0-3 分）；</p> <p>(6) 制定详细的档案管理措施与管理办法（0-3 分）；</p> <p>(7) 保密方案严谨、科学有效（0-4 分）。</p>
<p>注：以上如有缺项，该小项计 0 分。</p>			
<p>2.2.2 (3)</p>	<p>综合部分 (60分)</p>	<p>企业业绩 (18分)</p> <p>人员配备 (15分)</p> <p>企业信用等级 (5分)</p> <p>三大认证体系 (3分)</p> <p>企业综合实力 (3分)</p>	<p>投标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财政业务的审计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业绩得 3 分，最多得 18 分。 注：提供业绩合同。</p> <p>1. 拟派项目负责人执业 5 年以下得 1 分；5 年-8 年得 2 分，8 年以上得 3 分。（执业年限以初始注册时间为准。计算截止时间以招标公告中报名截止日为准）</p> <p>2. 项目机构除项目负责人外，具备中国注册会计师的，每有 1 人加 2 分，最高得 8 分。</p> <p>3.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派项目机构人员配置是否满足本项目需求、专业是否齐全、合理，综合判断在（0-4 分）打分； 注：提供注册证书、劳动合同、2019 年 10 月以来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p> <p>投标人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 级或以上的得 5 分，AA 级的得 3 分，低于 AA 级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附认证证书扫描件及网络查询截图。</p> <p>企业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每有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注：提供相关证书</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在平顶山市的办公场所、设备、人员配备综合评比，在（0-3 分）之间打分。注：提供办公场所房产</p>

			证明或房屋租赁协议和办公现场人员及设备照片、办公设备清单加盖公章，采购人保留实地查看的权利，如弄虚作假，取消其中标资格。
		服务承诺（10分）	<p>（1）承诺服务期内按采购人规定时限，保证质量完成工作内容，根据承诺内容在 1-4 分之间酌情打分。</p> <p>（2）承诺服从平顶山审计局相关管理规定，严守职业道德基本准则，严守业务约定，根据承诺内容在 1-3 分之间酌情打分。</p> <p>（3）投标单位承诺当委托人出现重大紧急项目需要委托的，能无条件满足委托人要求，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的，根据承诺情况在 1-3 分之间酌情打分。</p>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总体评价 (6分)	根据投标人整体实力、投入本项目力量、方案的制定、标书编制水平及规范性等几个方面在 0-6 分进行综合评分

注：1、本评标办法中与本招标文件其他处内容不一致时，以本评标办法为准，若本评标办法前附表与评标办法正文、附件不一致时以评标前附表为准，本评标办法总分值与分项分值不一致时，以分项分值为准（明显有误除外）。

2、本评标办法中涉及的证件均以扫描件为准，未提供扫描件的或扫描件模糊无法辨别的不得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一标段：推荐 25 名中标候选人，二标段：推荐 5 名中标候选人**。但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按优劣顺序排列，得分高者优先。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单位，两家及两家以上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码一致。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最终得分为各个评委计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一标段**：推荐 25 名中标候选人，**二标段**：推荐 5 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委托人）_____

乙方（被委托人）_____

通过公开招标，在公开、公正、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同意按照公开招标结果，邀请乙方进入甲方社会力量备选库。
- 二、甲方根据工作需要，适时委托乙方参与甲方竣工决算审计，跟踪审计等。
- 三、乙方同意按照甲方要求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委托事项。
- 四、具体委托事项由双方合同另行约定。
- 五、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委托人）：	（盖章）	乙方（被委托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住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修改。）

第五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标段

一、服务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国家、河南省或平顶山市颁布的相关服务、取费标准说明：上述规范、标准、规程仅是本项目的最基本要求，并未包括实施中所涉及到的所有规定、标准和规程。在具体实施中对于上述未尽事宜，按地方现行的规定执行。

二、招标说明

本次招标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是指：经招标确定的、为平顶山市审计局委托项目、提供工程造价咨询的服务单位。

中标人资格每年复审一次，需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复审时如与中标时不一致（比如资质降级，原中标时为甲级，后降为乙级），则评审中心终止其服务。

招标人在需要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机构时，应与选定的中标服务单位签订委托合同并办理备案。

三、服务工作内容

审核工程决算等业务。编审需分离，相关业务工作按招标人统一要求完成被委托的工作。审核结果须由编制单位、审核单位、招标人共同确认。

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机构质量要求

1. 中标的中介机构在执业时须坚持“客观、公正、科学、实事求是”原则。

2. 中标的中介机构不得将受托业务转给其他中介机构。

3. 处罚：中介机构因过失或故意提供不实或内容虚假的审查报告，造成相应后果的，应承担经济责任，需要追究法律责任的，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1）单项工程在审核资料、取费标准、材料价格统一的前提下，造价误差超过 5%的，扣除该项目 10%的造价咨询服务机构费；

（2）一年内有三项单项工程造价误差超过 5%的，将不再委托该咨询服务机构从事平顶山市审计局造价咨询服务机构。

4. 时限要求：具体完成时间按招标人要求为准。

5. 未按约定时间完成编审的，没有特殊原因每超过一天，扣除 6%的咨询服务费。

6. 审核资料：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完整的审核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底稿纸质及电子版等。

（注：以上服务内容及要求，与平顶山市审计局管理规定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以平顶山市审计局管理规定为准，且以平顶山市审计局管理规定优先顺序解释。）

二标段

一、服务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财政法律法规。

国家、河南省或平顶山市颁布的相关服务、取费标准说明：上述规范、标准、规程仅是本项目的最基本要求，并未包括实施中所涉及到的所有规定、标准和规程。在具体实施中对于上述未尽事宜，按地方现行的规定执行。

二、服务要求

投标单位应针对该项目指定固定项目负责人，并于投标文件中标明，中标后不得随意更换，否则视为违约行为。如确需更换，需征得平顶山审计局同意。

投标单位应于投标文件中标明项目组主要成员，中标后不得随意更换，否则视为违约行为。如确需更换，需征得平顶山审计局同意。

审计项目成员对该项目涉及的所有数据和文件资料应当保密，未经许可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和他用。

审计项目启动后，需约定时间内完成审计工作方案；且审计工作方案应针对被审计单位的具体情况，对审计内容、审计重点、审计时间、审计方法、审计复核、审计人员等方面做出详细安排。审计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建立严格的质量复核程序，确保审计质量。

审计项目应保证时间进度，并应及时与委托方沟通，定期汇报项目进展情况。自审计进点后需在指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审计报告。具体如下：

(1) 中标人工作人员应在相关单位资料准备齐全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到达审计工作现场开始工作。

(2) 审计人员应在完成现场工作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

(3) 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出具的审计报告征询意见稿后，向中标人提出反馈意见。

(4) 中标人应在采购人提出反馈意见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向招采购人提交正式的审计报告。

四、咨询服务机构质量要求

1. 中标的服务机构在执业时须坚持“客观、公正、科学、实事求是”原则。

2. 中标的服务机构不得将受托业务转给其他中介机构。

3. 处罚：服务机构因过失或故意提供不实或内容虚假的审查报告，造成相应后果的，应承担经济责任，需要追究法律责任的，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1) 所出具的检查成果，经甲方复核后，误差在±5%以上者，按相应的比例扣减评审费用。误差在 5-10%，扣除服务费用的 50%；超过 10%以上者，扣除全部服务费，并视情节轻重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罚。

(2) 一年内有三项检查误差超过 5%的，将不再委托该咨询服务机构从事平顶山市审计局服务咨询服务机构。

(3) 一年内有一项检查误差超过 10%的，将不再委托该咨询服务机构从事平顶山市审计局服务咨询。

4. 时限要求：根据检查工作时间安排，检查工作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检查报告，特殊项目具体完成时间另行约定。

5.未按约定时间完成检查或报告的，没有特殊原因每超过一天，扣除 6%的咨询服务费。

6.审核资料：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检查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底稿纸质及电子版、审查结果纸质及其电子版等。

7、中标人必须在接到采购人所提出的要求后半天内响应并到达指定地。

（注：以上服务内容及要求，与平顶山市审计局管理规定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以平顶山市审计局管理规定为准，且以平顶山市审计局管理规定优先顺序解释。）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 标 文 件

投标单位（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招标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项目名称、标段）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愿意以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报价以及质量标准参与本次投标活动，**服务期**_____，服务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

4. 如我方入围：

（1）我方承诺在收到入围通知书后，在入围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
签
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理解并接收入围后，在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无具体施工项目的风险，并不会因此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和索赔。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标人名称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投标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注册证号	联系电话
其他优惠说明			

投 标 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服务承诺

五、服务方案

六、拟派管理和实施本项目主要人员

(一) 项目机构成员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执业年限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注册造价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委托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审定造价 (万元)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备注：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八、主要造价专用软件一览表（二标段可不填写此表）

序号	软件设备名称	专业类别	数量	购买/租赁
1				
2				
3				
4				
5				
6				
7				
8				
.....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